



一、此種情形，實由於社會制度之變遷，而非由於個人之過失。故在處理時，應以社會制度之改革為首要之務。其次，應加強對個人之教育，使其能適應社會之變遷。最後，應加強對個人之保護，使其在變遷中不至於淪為受害者。

二、此種情形，實由於社會制度之變遷，而非由於個人之過失。故在處理時，應以社會制度之改革為首要之務。其次，應加強對個人之教育，使其能適應社會之變遷。最後，應加強對個人之保護，使其在變遷中不至於淪為受害者。

三、此種情形，實由於社會制度之變遷，而非由於個人之過失。故在處理時，應以社會制度之改革為首要之務。其次，應加強對個人之教育，使其能適應社會之變遷。最後，應加強對個人之保護，使其在變遷中不至於淪為受害者。

四、此種情形，實由於社會制度之變遷，而非由於個人之過失。故在處理時，應以社會制度之改革為首要之務。其次，應加強對個人之教育，使其能適應社會之變遷。最後，應加強對個人之保護，使其在變遷中不至於淪為受害者。

五、此種情形，實由於社會制度之變遷，而非由於個人之過失。故在處理時，應以社會制度之改革為首要之務。其次，應加強對個人之教育，使其能適應社會之變遷。最後，應加強對個人之保護，使其在變遷中不至於淪為受害者。

一、此種情形，實由於社會制度之變遷，而非由於個人之過失。故在處理時，應以社會制度之改革為首要之務。其次，應加強對個人之教育，使其能適應社會之變遷。最後，應加強對個人之保護，使其在變遷中不至於淪為受害者。

二、此種情形，實由於社會制度之變遷，而非由於個人之過失。故在處理時，應以社會制度之改革為首要之務。其次，應加強對個人之教育，使其能適應社會之變遷。最後，應加強對個人之保護，使其在變遷中不至於淪為受害者。

三、此種情形，實由於社會制度之變遷，而非由於個人之過失。故在處理時，應以社會制度之改革為首要之務。其次，應加強對個人之教育，使其能適應社會之變遷。最後，應加強對個人之保護，使其在變遷中不至於淪為受害者。

四、此種情形，實由於社會制度之變遷，而非由於個人之過失。故在處理時，應以社會制度之改革為首要之務。其次，應加強對個人之教育，使其能適應社會之變遷。最後，應加強對個人之保護，使其在變遷中不至於淪為受害者。

五、此種情形，實由於社會制度之變遷，而非由於個人之過失。故在處理時，應以社會制度之改革為首要之務。其次，應加強對個人之教育，使其能適應社會之變遷。最後，應加強對個人之保護，使其在變遷中不至於淪為受害者。

一、通志之體裁，其類不一，如地理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職官志、選舉志、

此書之體裁，與前書無異，其間亦多論及
世道人心，然其筆調較前更為沉鬱，蓋
作者之憂國憂民，已達於極點。其言
論，多為直陳，不事修飾，然其理之
透徹，實非尋常所能及。此書之
價值，在於其能直指時弊，發人深
省。其間雖有幾處重複，然其意旨
一貫，誠為一部不可多得之佳作。

此書之體裁，與前書無異，其間亦多論及
世道人心，然其筆調較前更為沉鬱，蓋
作者之憂國憂民，已達於極點。其言
論，多為直陳，不事修飾，然其理之
透徹，實非尋常所能及。此書之
價值，在於其能直指時弊，發人深
省。其間雖有幾處重複，然其意旨
一貫，誠為一部不可多得之佳作。

...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一、此書之體裁，與前書無異，其體裁之精，亦與前書無異。

二、此書之體裁，與前書無異，其體裁之精，亦與前書無異。

三、此書之體裁，與前書無異，其體裁之精，亦與前書無異。

一、（一）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二、（二）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三、（三）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四、（四）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五、（五）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六、（六）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七、（七）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八、（八）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九、（九）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十、（十）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十一、（十一）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十二、（十二）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十三、（十三）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十四、（十四）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十五、（十五）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十六、（十六）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十七、（十七）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十八、（十八）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十九、（十九）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二十、（二十）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

人皆謂其不仁而後也。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己所不欲，勿施於人。是故君子居則貴道，而用則貴德。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而內末，自削自滅。夫仁者，以己之仁，愛人之仁，以己之德，愛人之德，以己之能，愛人之能，以己之勇，愛人之勇，以己之義，愛人之義，以己之禮，愛人之禮，以己之廉，愛人之廉，以己之潔，愛人之潔，以己之信，愛人之信，以己之忠，愛人之忠，以己之孝，愛人之孝，以己之悌，愛人之悌，以己之節，愛人之節，以己之廉，愛人之廉，以己之潔，愛人之潔，以己之信，愛人之信，以己之忠，愛人之忠，以己之孝，愛人之孝，以己之悌，愛人之悌，以己之節，愛人之節。

夫仁者，以己之仁，愛人之仁，以己之德，愛人之德，以己之能，愛人之能，以己之勇，愛人之勇，以己之義，愛人之義，以己之禮，愛人之禮，以己之廉，愛人之廉，以己之潔，愛人之潔，以己之信，愛人之信，以己之忠，愛人之忠，以己之孝，愛人之孝，以己之悌，愛人之悌，以己之節，愛人之節。夫仁者，以己之仁，愛人之仁，以己之德，愛人之德，以己之能，愛人之能，以己之勇，愛人之勇，以己之義，愛人之義，以己之禮，愛人之禮，以己之廉，愛人之廉，以己之潔，愛人之潔，以己之信，愛人之信，以己之忠，愛人之忠，以己之孝，愛人之孝，以己之悌，愛人之悌，以己之節，愛人之節。

一、論學問之重要。二、論學問之方法。三、論學問之價值。四、論學問之地位。五、論學問之精神。六、論學問之實踐。七、論學問之進步。八、論學問之普及。九、論學問之貢獻。十、論學問之未來。

（此處為右頁文字之延續，因影像模糊，具體內容難以辨識。）

（此處為左頁文字之延續，因影像模糊，具體內容難以辨識。）

一、（一） 凡屬國家之法律，其目的在保障國民之權利，並維持社會之秩序。故法律之制定，必須以國民之利益為依歸。且法律之執行，亦應以公平、正義為原則。

（二） 法律之制定，應符合國民之意志。故在制定法律時，應充分聽取國民之意見，並尊重國民之基本權利。

（三） 法律之執行，應以透明、公正為原則。政府官員應依法辦事，不得濫用權力。

（四） 法律之執行，應以維護社會之秩序為目的。政府應加強對違法行為之懲罰，以儆效尤。

（五） 法律之執行，應以保障國民之權利為前提。政府應確保國民之基本權利不受侵犯。

二、（一） 法律之制定，應符合國民之意志。故在制定法律時，應充分聽取國民之意見，並尊重國民之基本權利。

（二） 法律之執行，應以透明、公正為原則。政府官員應依法辦事，不得濫用權力。

（三） 法律之執行，應以維護社會之秩序為目的。政府應加強對違法行為之懲罰，以儆效尤。

（四） 法律之執行，應以保障國民之權利為前提。政府應確保國民之基本權利不受侵犯。

（五） 法律之執行，應以維護社會之秩序為目的。政府應加強對違法行為之懲罰，以儆效尤。

此書之體裁，與前書無異。其內容則多屬雜著，如論學、論道、論事、論人等。其文字亦多屬古雅，然亦有淺近者。其體裁之不一，蓋由於其內容之廣博也。

論學

學之於人，猶水之於木也。木無水則枯，人無學則死。故君子必先其其學，而後從之。學之有本末，猶水之有源流也。源不涸則流不竭，本不立則末不固。故君子必先其其本，而後從之。

此書之體裁，與前書無異。其內容則多屬雜著，如論學、論道、論事、論人等。其文字亦多屬古雅，然亦有淺近者。其體裁之不一，蓋由於其內容之廣博也。

此書之體裁，與前書無異。其內容則多屬雜著，如論學、論道、論事、論人等。其文字亦多屬古雅，然亦有淺近者。其體裁之不一，蓋由於其內容之廣博也。

一、關於本報之組織。本報之組織。係由本報之編輯部。及本報之發行部。所組成。其編輯部之組織。係由本報之編輯長。及本報之編輯。所組成。其發行部之組織。係由本報之發行長。及本報之發行員。所組成。其編輯部之組織。係由本報之編輯長。及本報之編輯。所組成。其發行部之組織。係由本報之發行長。及本報之發行員。所組成。

一、關於本報之組織。本報之組織。係由本報之編輯部。及本報之發行部。所組成。其編輯部之組織。係由本報之編輯長。及本報之編輯。所組成。其發行部之組織。係由本報之發行長。及本報之發行員。所組成。其編輯部之組織。係由本報之編輯長。及本報之編輯。所組成。其發行部之組織。係由本報之發行長。及本報之發行員。所組成。

卷之四 雜著

一、論學問之貴乎實踐。夫學問之貴乎實踐，此千古不易之理也。蓋學問之於人，猶如飲食之於身。飲食不節，則身必病；學問不實，則心必亂。故君子必先其心，而後其學。心正則身直，身直則學成。此所謂格致誠正之理也。然則實踐之貴，可知矣。昔者孔子曰：「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此言學與思之不可偏廢也。又曰：「行遠必自邇，登高必自卑。」此言實踐之不可不循序也。夫實踐之貴，在於力行。力行則心悅，心悅則身安，身安則學成。此所謂知行合一之理也。故君子必先其行，而後其學。行則心正，心正則身直，身直則學成。此所謂格致誠正之理也。然則實踐之貴，可知矣。昔者孔子曰：「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此言學與思之不可偏廢也。又曰：「行遠必自邇，登高必自卑。」此言實踐之不可不循序也。夫實踐之貴，在於力行。力行則心悅，心悅則身安，身安則學成。此所謂知行合一之理也。

二、論學問之貴乎博學。夫學問之貴乎博學，此千古不易之理也。蓋學問之於人，猶如飲食之於身。飲食不節，則身必病；學問不博，則心必亂。故君子必先其心，而後其學。心正則身直，身直則學成。此所謂格致誠正之理也。然則博學之貴，可知矣。昔者孔子曰：「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此言學與思之不可偏廢也。又曰：「行遠必自邇，登高必自卑。」此言實踐之不可不循序也。夫博學之貴，在於廣博。廣博則心悅，心悅則身安，身安則學成。此所謂知行合一之理也。

三、論學問之貴乎慎思。夫學問之貴乎慎思，此千古不易之理也。蓋學問之於人，猶如飲食之於身。飲食不節，則身必病；學問不慎，則心必亂。故君子必先其心，而後其學。心正則身直，身直則學成。此所謂格致誠正之理也。然則慎思之貴，可知矣。昔者孔子曰：「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此言學與思之不可偏廢也。又曰：「行遠必自邇，登高必自卑。」此言實踐之不可不循序也。夫慎思之貴，在於深思。深思則心悅，心悅則身安，身安則學成。此所謂知行合一之理也。

... 之 功 德 亦 甚 大 矣 夫 德 之 於 人 猶 水 之 於 木 也 木 無 水 則 枯 人 無 德 則 亡 故 德 者 本 也 財 者 末 也 外 本 而 求 末 則 本 且 亡 而 末 亦 隨 之 而 滅 矣 夫 德 之 於 財 猶 水 之 於 火 也 火 無 水 則 熄 人 無 德 則 亡 故 德 者 本 也 財 者 末 也 外 本 而 求 末 則 本 且 亡 而 末 亦 隨 之 而 滅 矣 夫 德 之 於 財 猶 水 之 於 火 也 火 無 水 則 熄 人 無 德 則 亡 故 德 者 本 也 財 者 末 也 外 本 而 求 末 則 本 且 亡 而 末 亦 隨 之 而 滅 矣

... 夫 德 之 於 財 猶 水 之 於 火 也 火 無 水 則 熄 人 無 德 則 亡 故 德 者 本 也 財 者 末 也 外 本 而 求 末 則 本 且 亡 而 末 亦 隨 之 而 滅 矣 夫 德 之 於 財 猶 水 之 於 火 也 火 無 水 則 熄 人 無 德 則 亡 故 德 者 本 也 財 者 末 也 外 本 而 求 末 則 本 且 亡 而 末 亦 隨 之 而 滅 矣 夫 德 之 於 財 猶 水 之 於 火 也 火 無 水 則 熄 人 無 德 則 亡 故 德 者 本 也 財 者 末 也 外 本 而 求 末 則 本 且 亡 而 末 亦 隨 之 而 滅 矣

一、此書之體裁，與前書無異，其分門之法，亦與前書無異，其文字之繁簡，亦與前書無異，其論說之精粗，亦與前書無異，其卷數之多寡，亦與前書無異，其篇目之詳略，亦與前書無異，其字畫之工拙，亦與前書無異，其紙張之厚薄，亦與前書無異，其裝釘之堅固，亦與前書無異，其印刷之精美，亦與前書無異，其書名之雅馴，亦與前書無異，其書價之廉宜，亦與前書無異，其書之內容，亦與前書無異，其書之價值，亦與前書無異，其書之地位，亦與前書無異，其書之影響，亦與前書無異，其書之壽命，亦與前書無異，其書之地位，亦與前書無異，其書之影響，亦與前書無異，其書之壽命，亦與前書無異。

二、此書之體裁，與前書無異，其分門之法，亦與前書無異，其文字之繁簡，亦與前書無異，其論說之精粗，亦與前書無異，其卷數之多寡，亦與前書無異，其篇目之詳略，亦與前書無異，其字畫之工拙，亦與前書無異，其紙張之厚薄，亦與前書無異，其裝釘之堅固，亦與前書無異，其印刷之精美，亦與前書無異，其書名之雅馴，亦與前書無異，其書價之廉宜，亦與前書無異，其書之內容，亦與前書無異，其書之價值，亦與前書無異，其書之地位，亦與前書無異，其書之影響，亦與前書無異，其書之壽命，亦與前書無異。

第一 關於本報之內容與編輯方針
本報自創辦以來，即秉承「開通民智，改良社會」之宗旨，以報導事實，指導輿論為己任。本報之內容，力求翔實、公正、客觀，並注重於社會公益與國家前途之探討。本報之編輯方針，則在於提供讀者以正確之資訊，並激發其參與社會事務之興趣。本報之內容，均經嚴格之審核，以確保其品質與權威性。本報之編輯方針，亦將隨著社會之變遷而不斷調整，以適應時代之需求。

第二 關於本報之經營與發展
本報自創辦以來，即秉承「開通民智，改良社會」之宗旨，以報導事實，指導輿論為己任。本報之經營方針，則在於提供讀者以正確之資訊，並激發其參與社會事務之興趣。本報之發展，則在於不斷擴大其影響力，並提高其競爭力。本報之經營方針，亦將隨著社會之變遷而不斷調整，以適應時代之需求。本報之發展，亦將隨著社會之變遷而不斷調整，以適應時代之需求。

1. 關於「道」與「無」的關係，道家認為「道」是萬物的本原，而「無」是「道」的表現形式。老子在《道德經》中提到「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這表明「道」是萬物的根源，而「無」則是「道」的具體化。

2. 道家強調「無為」的治國理念，認為君主應該效法「道」的自然規律，不應該過度干預百姓的生活。這種思想對後世的政治制度產生了深遠的影響。

3. 在個人修養方面，道家提倡「清靜無為」，認為只有通過內心的平靜和對自然规律的遵循，才能达到長生不老、返老還童的目的。

道家思想在中國歷史上佔有重要地位，不僅對政治、哲學產生了影響，也深深滲透到文學、藝術等領域。其核心思想「道法自然」、「無為而治」至今仍是中華文化的重要組成部分。

此外，道家還強調了人與自然的和諧共處，這種思想對於當前的生態環境保護和可持續發展具有重要的借鑒意義。

中...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

...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 然則其所以能爲此者，其故何也？
... 夫所謂「道」者，豈非天地萬物之所由以成者乎？
... 然則「道」之爲道，豈非天地萬物之所由以成者乎？
... 夫所謂「道」者，豈非天地萬物之所由以成者乎？
... 然則「道」之爲道，豈非天地萬物之所由以成者乎？
... 夫所謂「道」者，豈非天地萬物之所由以成者乎？
... 然則「道」之爲道，豈非天地萬物之所由以成者乎？

... 然則其所以能爲此者，其故何也？
... 夫所謂「道」者，豈非天地萬物之所由以成者乎？
... 然則「道」之爲道，豈非天地萬物之所由以成者乎？
... 夫所謂「道」者，豈非天地萬物之所由以成者乎？
... 然則「道」之爲道，豈非天地萬物之所由以成者乎？
... 夫所謂「道」者，豈非天地萬物之所由以成者乎？
... 然則「道」之爲道，豈非天地萬物之所由以成者乎？

一、關於教育之重要性。教育為立國之本，國民教育為國家之基。教育能培養人才，提高國民素質，促進社會進步。故政府應重視教育，增加教育經費，改善教育設施。

二、關於經濟發展之重要性。經濟是國家之命脈，是民生之基礎。政府應採取有效措施，促進經濟增長，增加就業機會，提高國民生活水平。同時，應加強基礎設施建設，改善交通、通訊等條件，為經濟發展提供良好環境。

三、關於社會福利之重要性。社會福利是保障民生、促進社會和諧的重要手段。政府應建立健全社會福利制度，包括最低生活保障、醫療保險、養老保險等，確保困難群體基本生活，提高社會福利水平。

可也

...

...

...

...

...

...

...

...

...



...

...

...